附件3：

农村订单定向免费医学生报考研究生通告

各位考生：

按照四川省卫计委要求，农村订单定向免费医学生考生在高考入学时已与定向服务定向就业县（市、区）卫生行政部门签订了免费培养协议，明确“乙方（学生）在服务期内，享有同定向服务单位职工同等的进修学习的待遇，但不得以升学、培训、调动等为由提出不履行服务期限的约定”。

因此，该类考生在报考我校2019年研究生和在我校研究生报名现场确认时时，必须向我校如实报告考生身份，并提供定向就业县（市、区）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出具的报考研究生书面同意函。凡不具备书面同意函考生，不得受理。故意隐瞒身份、违反相关规定所带来的后果由考生自行承担。

 成都医学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2018年10月26日